

空軍鎮海肥皂工廠

· 高興華 ·

童年的記憶裡，一直對矗立在桃園空軍南區眷村對面田野小路旁，由紅磚塊砌成的大煙囪感到好奇，聽著大人們口中說起：「那是肥皂工廠的大煙囪」，這是我對那一座有著大煙囪的紅磚建築物所留下最初印象。

物換星移，世事幻化，果如白雲蒼狗，隨著眷村老一輩逐漸凋零，許多兒時的印記竟不時浮現。近些年常常掛心那座與空軍淵源頗深的肥皂工



廠，爲了更了解它的來龍去脈，便上網去搜尋相關資料。

根據財政部網站刊載的「財政史料陳列室網頁」所公布的空軍「八一四香菸」史料：

「民國三十八年時，由於政府戡亂軍事逆轉，空軍大部分官兵都準備撤退來臺，保持戰力。空軍總司令周至柔，關心軍眷未來生計，指派空軍第三十中隊中隊長陳祖烈，前往銀行提取黃金一百條，銀元十萬元，抵達臺灣後開辦工商業，將盈餘作爲福利金，並請空軍第二十大隊大隊長楊榮志，負責督察協助業務……」

陳祖烈中隊長向楊榮志大隊長報告後，決定開辦菸廠，利用業務之便，飛到廣州學習菸廠業務，並且購買設備與原料。民國三十九年初，正式在新竹創辦空軍菸廠，生產「八一四香菸」，同時再次前往廣州聘請技師，並商洽臺灣菸酒公賣局松山菸廠廠長唐葆森協助「八一四」香菸品質提升，專供空軍官兵作爲福利品。」

從以上查到的資料中得知，民國

三十八年時任空軍總司令的周至柔將軍，關心來臺軍眷未來的生計，因此指派下屬陳祖烈在新竹市開辦了空軍八一四軍菸廠，生產八一四軍菸，專供空軍官兵做爲福利品，並將菸廠的盈餘做爲福利金。但是財政部的網站中，並無桃園空軍肥皂工廠的相關史料可供查證、參考引用。

我向民國三十四年即在四川遂寧空軍十二中隊服務的眷村前輩劉善榮老伯伯請教，他老人家告訴我，當年除了空軍二十大隊在新竹市光復路開辦八一四軍菸廠之外，空軍十二中隊，也曾在民國四十年開辦了鎮海肥皂工廠，生產肥皂，對外發售。

經由劉伯伯的告知，我稍微了解肥皂工廠的由來，只是不知當年十二中隊開辦肥皂工廠，是依周至柔總司令關心軍眷生活而做出的指示來辦理？還是十二中隊岑樹珊隊長得知新竹二十大隊有八一四軍菸廠的生產事業，嘉惠了官兵及眷屬，於是也援例向上級長官報告，獲准後，在桃園設置肥皂工廠，對外銷售，以盈餘來嘉惠官兵及眷屬。

劉伯伯告訴我，當年十二中隊在南京大校場基地時的代號是鎮海，因此又稱空軍鎮海部隊，民國三十七年下旬由南京大校場基地移防至桃園基

地，接收了日軍遺留的軍事設施，開始執行中國大陸地區的偵照任務。

當時的中隊長岑樹珊，民國四十年利用接收自日本人原來通訊單位使用的一間營舍，變更為生產肥皂的廠房，他命張穎葆先生負責工廠的業務，生產出黃色、白色兩種，上面印有鎮海兩個字的產品，對外銷售。工廠的全名是：鎮海肥皂工廠。

除了劉伯伯的口述，我也經由網路查到了一篇描述鎮海肥皂廠的文章；空官五十期畢業的桃園空軍眷村老大哥黃鍾輝，民國八十九年曾在他的部落格裡發表了一篇「鎮海肥皂廠憶往」的文章：

「……肥皂廠原於日據時代建於現今大華國小附近，迄今近百年，旁邊有日軍碉堡；政府遷臺後，由空軍接收改名『鎮海肥皂廠』繼續運作，生產黑色的『蘇打皂』，取名『八一四肥皂』，這便是上述發放給軍眷肥皂的生產源頭；直至民國六十年代初，人民生活漸富裕，肥皂已非軍眷補給必需，工廠才停工逐漸荒廢。

憶兒時，經常跟隨在肥皂廠工作的叔叔伯伯到廠內玩耍，見識肥皂生產過程，回家時還順便帶些切下的肥皂廢料邊給媽媽洗衣用；當時肥皂廠在每年暑假的某一天都會維修機器，

清洗鍋爐，這一天便是附近眷村（建國二、四、五、六、十六村、凌雲一村，那時建國十九村還沒建）熱鬧的大日子，因為洗鍋爐流出大量肥皂鹼水，經建國十六村前小河（如今已變成一條臭排水溝）流入村後大池塘，當時小河沒有污染，清澈寬闊，游魚無數，各村男女老少盡出捕撈肥皂水而昏死的魚蝦，幾乎人人滿載而歸。當然，晚餐時家家都加菜囉！想想這些甜蜜記憶已是四、五十年前往事，真是不勝唏噓！」

黃老大哥這篇文章，生動的描述了當年夜提時代所見到鎮海肥皂工廠的運作情形，只是他所見到的「生產黑色的『蘇打皂』取名『八一四肥皂』，不同於劉伯伯所描述的「印有鎮海字樣，黃、白兩色的肥皂」。

而我因迄今仍未尋得當年鎮海肥皂工廠工作人員和肥皂產品相關照片；因此，只能將兩位長輩口述及文字敘述內容錄下，日後倘有機緣尋得相關照片，再於本月中補述。

民國一〇四年三月，我向桃園市政府文化局提報，申請將鎮海肥皂工廠列為桃園市的歷史建築，七月的某天，調查「前空軍桃園基地設施群」的某一團隊，主動聯絡我和輔仁大學習賢德教授，希望我們能引導他們至

前空軍桃園基地設施群現場履勘。基地內勘查完畢後，當天下午我們一行人來到了幾乎已成廢墟的昔日鎮海肥皂工廠現址，大家驚訝的發現，民國四十年代起被當作肥皂工廠的那座建築物，是一座掩體式的通信所，外牆厚實，並在許多窗口增設了厚如鐵道枕木的防彈木條，若遭敵機來襲，將枕木閉闔，將可有效防止空射機槍彈射入室內，且整座建築物有秘匿與抗炸的功能。經比對大煙囪所使用的磚塊與該原日遺建建築物所用的磚塊，兩者之間有明顯的差別；因此，我們初步判定大煙囪應該是後來十二中隊為了生產肥皂而增建。



調查團隊後來送出報告書，但鎮海肥皂工廠不受審查委員青睞，未獲列入為桃園市的歷史建築。在得知此一審查結果後，我感到有些意外，但只能接受這樣的事實，此時心中想著，能否再找到更多關於鎮海肥皂工廠的檔案呢？

拜網路發達功能之賜，我又搜尋到了臺灣省政府公報民國五十五年夏季，兩張由臺灣省政府建設廳公告，鎮海肥皂工廠股份有限公司申請以標的物為動產抵押登記的兩筆資料的圖檔，日期分別是民國五十五年五月五日，鎮海肥皂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與土地銀行南港分行，以及民國五十五年六月十四日，鎮海肥皂工廠股份有限公司與臺灣省合作金庫，共同申請以桃園縣桃園鎮民族路八十號地方標的物，為動產抵押之登記。

看到這兩份資料，又讓我大惑不解，記得童年時期的民國五十年代，桃園空軍基地的車輛中隊在當時的桃園鎮新生路桃園農會的大倉庫旁，有一個外站據點，假日時基地載送放假、收假官兵，以及上街購物的眷村居民的軍用大卡車，都會在那兒進出，印象中也曾聽大人們說過那裡也是批發肥皂的銷售處，而當年的桃園鎮民

臺灣省政府建設廳公告

(55) 614 建一字第二六三〇八號

一 茲據債務人鎮海肥皂工廠股份有限公司等共同申請以桃園縣桃園鎮民族路八十號地方如附表之標的物為動產抵押之登記，核與動產擔保交易法之規定尚無不合，應准登記。
二 本公告事項如有錯誤或遺漏時，申請登記人應於公告之日起三十天內（以臺灣省政府公報刊出日為準）申請更正，逾期不予受理。利害關係人如須明瞭本登記標的物詳細品名，可於十日內來廳查閱。
三 特此公告。

廳長 林 永 樑

臺灣省政府建設廳公告

(55) 614 建一字第三五二五號

一 茲據債務人鎮海肥皂工廠股份有限公司等共同申請以桃園縣民族路八十號地方如附表之標的物為動產抵押之登記，核與動產擔保交易法之規定尚無不合，應准登記。
二 本公告事項如有錯誤或遺漏時，申請登記人應於公告之日起三十天內（以臺灣省政府公報刊出日為準）申請更正，逾期不予受理。利害關係人如須明瞭本登記標的物詳細品名，可於十日內來廳查閱。
三 特此公告。

廳長 林 永 樑

族路八十號，與新生路車輛中隊的據點距離尚有數百公尺；因此，不知當時的民族路八十號，是否為鎮海肥皂工廠負責人張穎葆先生的私人產業？或是肥皂工廠擁有非屬軍方營舍的土地？是否為第一次的抵押，土銀南港分行不願接受，因而第二次轉向合作金庫抵押？後續的情形為何？

基於好奇心，我不斷搜尋，皇天不負苦心人，民國一〇五年十一月初，我從國發會檔案管理局檔案閱覽中心的檔案資源整合查詢平臺中，查到了國史館臺灣文獻館——省級機關檔案中，有一筆：鎮海肥皂工廠設立申請書核准案的資料，經由電話、電子郵

件的聯絡，數天後我在南投中興新村的國史館臺灣文獻館中，見到了五份關於鎮海肥皂工廠的原始檔案的電子掃描檔：

一、民國四十年四月，由岑樹珊隊長為代表人，向桃園縣政府遞交的臺灣省工廠設立申請書，上面載明了廠名為鎮海肥皂工廠，廠址為桃園縣蘆竹鄉大竹村十二號（即日遺通信營舍），經營方式為零躉批發、獨資，廠房竣工日期為民國四十年四月三十日，開工日期是隔天的五月一日，主要原料燃料及每月最大消耗量是煙煤

臺灣省工廠設立申請書

茲擬在桃園縣蘆竹鄉大竹村十二號地段設立肥皂工廠一所製造肥皂等件，謹遵照臺灣省工廠登記實施辦法之規定填具申請書檢附附件敬請核准設立。

謹呈

桃園縣政府

代辦人 岑樹珊

地址 蘆竹鄉大竹村十二號

電話 〇

工廠名稱 鎮海肥皂工廠

負責人 張穎葆

資本 壹佰萬元

組織 獨資

業務範圍 製造肥皂等件

工廠地址 桃園縣蘆竹鄉大竹村十二號

工廠面積 約一千二百餘坪

工廠設備 有鍋爐、蒸氣機、攪拌機、壓片機、包裝機等

工廠動力 由民力供應

工廠衛生 設有廁所、浴室、宿舍等

工廠安全 設有消防隊、救護隊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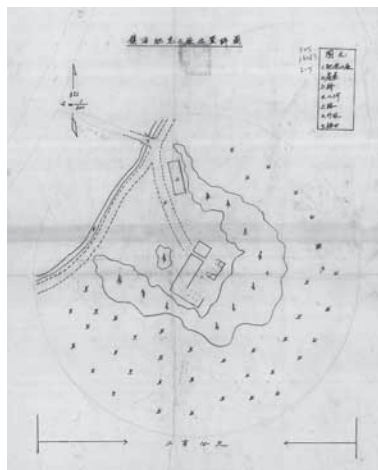
工廠其他 設有圖書館、體育場等

申請日期 民國四十年四月三十日

核准日期 民國四十年五月一日

核准機關 臺灣省政府

核准字號 省工登字第一二三四號



工廠位置詳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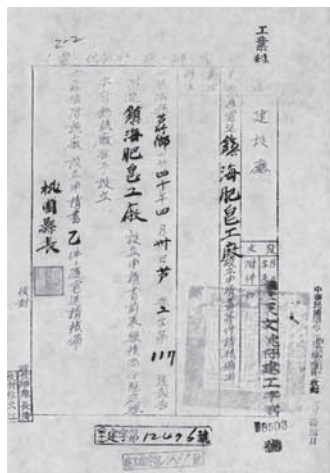
五噸，椰子油兩噸，燒鹼壹噸，產品總類及預計年產量是年產八一四牌肥皂壹萬兩千箱，實收資本額為新臺幣九千五百元整，員工人數為男員三人、男工九人（此為原件公文記載之員工人數，作者揣測應是行政事務人員三人、生產線工作人員九人），申請書上並有縣政府審核意見的批示，承辦人、工商課長，建設局長、縣長所蓋的印章。

二、上述申請書的附件一——鎮海肥皂工廠位置詳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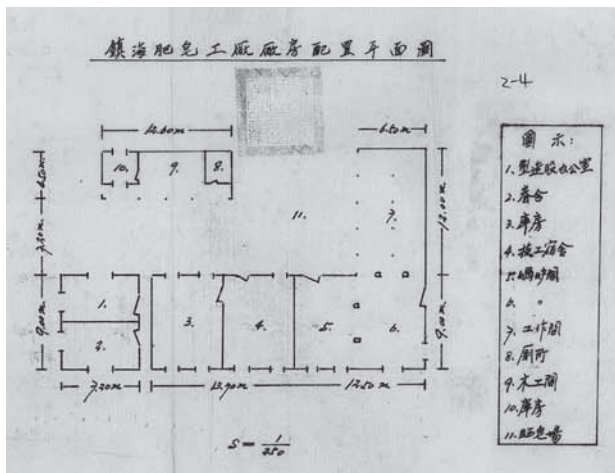
三、上述申請書的附件二——鎮海肥皂工廠廠房配置平面圖。

四、桃園縣政府民國四十年五月十四日檢附鎮海肥皂工廠設立申請書，隨電送請省建設廳核備的公文。

五、民國四十年五月二十二日，臺灣省建設廳來文簡便答覆表，答覆桃園縣政府五月十四日呈報建設廳的



代電公文



廠房配置平面圖

代電公文，准予備查，件存。

在支付了影印費用之後，我擁有了該五份複製的檔案，看著泛黃的檔案內容，想到民國一〇四年曾到肥皂工廠現地履勘。撫今追昔，當年那個兩岸嚴峻對峙、風雨飄搖的歲月中，

空軍長官們體恤官兵眷屬的生活，想方設法來為大家謀求一點福利，肥皂廠的資本額、廠房面積、員額編制和產品數量，無法和新竹八一四軍菸廠的規模相較，但肥皂工廠工作人員在那個面積不算大，由營舍改建而成的廠房中賣力生產，提供空軍官兵們一些物質上的補助，他們是一群辛苦的無名英雄。

鎮海肥皂工廠停止運作迄今已超過四十年了，彼時的工作人員早已星散四方，甚至物化而去了，雖然我這後生晚輩並不認識你們，但我由衷感謝你們當年所做的一切。謝謝！



作者手指荒廢之空軍鎮海肥皂工廠。